

异域见闻>>>

留学纪事之典型性英国

足球圣经

□张易喆



正是英国这种把足球融于生活的态度,让我体悟了更多超越足球的思索,也正是这些思索,让我看懂了足球在英国的潜滋暗长、枝繁叶茂。



足球是上帝带给人类的惊喜。而英国是最早接受这份惊喜的国家之一。这方水土养育的人,甚至是这一民族的血液里,都深深地渗透着足球的烙印。

作为一名狂热的追随者,我亲身体会着英国足球的热情、高贵、职业、疯狂和野蛮。如果用一个词来形容英国足球,我想,便是“不惜一切”。

不惜一切,是一种洒脱,更是一种生活态度。

正是英国这种把足球融于生活的态度,让我体悟了更多超越足球的思索,也正是这些思索,让我看懂了足球在英国的潜滋暗长、枝繁叶茂。

原因有二。

其一,足球作为一项约定性的游戏,在英国很好地实现了它的公正性和秩序性。现代足球的雏形本是西欧村民互踢棉布包的即兴游戏,以这种野蛮的形态发展了近百年,直到进入英国。英国的绅士们先是观察,而后对这项再简单不过的游戏产生了兴趣,便用英国人特有的规定感和秩序感为这项运动制定了最早的规范,于是也就有了现代足球。

现代足球在英国诞生绝非偶然。足球,已远远超过了一项运动或者游戏所涵盖的娱乐性。它的每一条规则都是经过反复论证和试验而制定的,而这些规则正是一个有据可依、有规可循的社会的缩影。英国人喜欢定规矩,即便再小的

事情,即便只有一名参与者,也必须按规定办事。足球正是秩序和公正在游戏世界里最好的体现,从这一点来说,英国无可厚非地成为孕育现代足球的温床。

其二,英国的足球文化为现代足球营造了一个庞大而狂热的球迷团体。无论在英国的哪一座城市,几乎每一位当地人,都能为你讲述一段关于他所支持球队的故事。然而,最令我羡慕的是,当你问起他们所支持的球队时,他们都会骄傲地说:是我们城市的!那分来自心底的自豪,深深地触动着我,感染着我。

记得去年圣诞节前夕,我和朋友去英国北部曼彻斯特的老特拉福德球场看曼联队的一场比赛。比赛开始前,一对祖孙吸引了我的注意力。他俩穿着同样的曼联队球衣,戴着同样的围巾和帽子。这一身装扮放在中青年球迷身上很正常,可是在这一老一少身上却显得格外扎眼。由于都是曼联队的拥趸,没聊几句我就和老人熟了。当我羡慕他的小孙子这么小就能随爷爷观看曼联队的比赛时,老人竟顽皮地冲我做了个鬼脸,说道:“我还不是和他一样,就是这么看大的。知道吗,老特拉福德的北二看台有3个座位上面刻着我爷爷和爸爸的名字,当然,还有我的名字!”那一刻,我脑海中闪现的是60年前,眼前这位老人被他的爷爷牵着手走进老特拉福德的情景。时光荏苒,这座球场依然屹立着,注视着一代又一代人在这里呐喊、欢庆和哭泣。一

切都在变化,一切都在被改变,唯一不变的,是一代一代英国人对于足球的热爱。

我一时竟无法释怀,想到了中国足球。我曾经在一篇论文中对中英足球的发展做过比较,并制作了两组数据模型:一组是中英两国的绿地面积与足球场数量的比例柱状图;另一组是12岁以下的少年足球运动员占两国12岁以下人口的比例扇形图。我只记得,两组图表做完后,望着那触目惊心的落差,我久久回不过神来。

大家都在说中国足球,从伤心说成了笑话,从笑话说成了悲剧。无论怎么说,中国足球就像是扶不起来的阿斗。球迷们骂足协,骂球员,骂整个体制。其实体制没有错,错的是体制中的人。作为球迷,作为这一体制的参与者,我们也有错。想想曼联队的这对祖孙球迷,他俩承载的不仅仅是三代人对一支球队的热爱,小孙子终会长大,有一天他也会牵着自己孙子的手再次走进老特拉福德,而这样的传承会是一代又一代,他们承接的是未来,延续的是对足球的执著与挚爱。可是对千万中国球迷来说,对于足球的热爱,又有几个家庭能做到这样代代相传呢?

中国足球的事儿,毕竟不能“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这一切都急不得。我们能做的,只有用心地去营造健康而厚重的中国足球文化,只有这样,遥不可及的梦想才能蜕变为值得去奋斗的理想。

生活手记>>>



那袋剪报里蕴藏着母亲深厚的寄托,我怎么会轻易舍得丢掉呢?

每次收拾房间,都会扔掉不少旧东西,有一个翠绿的纸袋子却总是留着,里面装有厚厚的一沓剪报。这些积累起来的散篇杂章,是父母历时一年从《洛阳晚报》上剪下来送给我的。里面大部分是情感倾诉类文字,母亲说,你将来写小说的时候,这些故事可以作为参考;还有一些养生知识,她希望我有健康的身体;也夹杂少量食谱,说明她想让我吃好饭,同时做一名称职的主妇。

自打小学时作文得了个满分,母亲就开始替我做作家梦了,她坚信自己的女儿总有一天会成为一名作家,可以在家里敲敲键盘就有汇款单雪片一样飞来。连我对自己都没期望了,她信心依旧。有一段时间找工作不顺利,别人问

起,她很有自尊地说,没关系,我女儿会写东西。

也可能是我的行为一直强化着她的梦。这么多年,我总是一有空手里就捧着一本书,沉浸其中,像喜欢吃桑叶的蚕,津津有味地嚼食。可是,吃了这么久的桑叶,却总不见有吐丝结茧的迹象,母亲终于着急了。有一次,或许阴雨连绵让她心情有点儿糟,看我在博客里十分陶醉地写诗,她忍不住很严肃地训斥道:“整天写呀写,咋就没见你发过一篇呢?你就是在报纸上登一篇也让人心里高兴些!”

我本是散淡的人,平时看书多属消遣,且不爱费事操心,也曾向报纸投过稿,没有发,就算了,只在博客里写着自娱自乐,没想到,母亲心里一直有一种纸媒崇拜情结,坚信只有报纸杂

志上刊登了,女儿写作的水平才能得到肯定,看书的价值才能得到体现,她小小的虚荣心才能得到满足。我顿感自己的写与不写原来并非小事,本着顺者为孝的原则,去年年底开始,我开始认真地给报纸、杂志写稿了。隔三岔五发一小篇,她看了就跟孩子似的乐得合不拢嘴,让父亲把它们逐一编号并收存。到目前为止,我的稿费也大部分被她拿去做了善事,母亲认为这样花掉才更有意义。

看父母高兴,我也开心,写字的劲头更足了。如果哪天一不小心真写成了作家,我岂不也成孝女了吗?如此一想,还得努力啊。那袋剪报里蕴藏着母亲深厚的寄托,我怎么会轻易舍得丢掉呢?

剪报

□李群娟

闲读偶记>>>



凤凰卫视评论员石齐平曾感慨,如今的宴会多是“酒逢千杯知己少”。酒桌上的热闹,好比华尔街股市,是虚假繁荣。

凤凰卫视评论员石齐平曾感慨,如今的宴会多是“酒逢千杯知己少”。酒桌上的热闹,好比华尔街股市,是虚假繁荣。他一语道出了时代的苦闷。

的确,宴会,尤其是夜宴,似乎应与温馨、浪漫、爱情、友谊这些明媚的词语为伴,“烛光晚餐”更是浪漫的代名词。然而纵观人类历史上闻名的夜宴,却往往是温情与冷酷交织,这不能不说是一个悖论。

有两幅传世名画,描绘的恰好都是夜宴的场景。夜宴时觥筹交错,人声鼎沸,烛光闪亮,而宴席主人的心情却阴沉悲凉,一如窗外沉沉的夜。

第一幅画,是意大利艺术家达·芬奇的名作《最后的晚餐》。逾越节的晚上,耶稣与十二门徒共进晚餐。耶稣替门徒洗完脚后非常悲伤地宣布:“你们中有一人要出卖我。”门徒们非常忧伤,一个个地问:“主啊,不是我吧?”唯有坐在耶稣右侧的叛徒犹大惊慌地把身子往后倾,一手抓着出卖耶稣获得的银币,脸部显得异常阴暗。

耶稣对犹大表现出了超强的忍耐,在他两次与祭司立约卖主之后仍给他悔改的机会。可

夜宴的冷酷与温情

□郭晓辉

惜,犹大在罪恶被揭露之后,反而更坚定地走上了背叛之路。夜宴上,犹大表现出的人性之恶和顽固不化令人憎恶慨叹。

第二幅画,是中国传世名画——《韩熙载夜宴图》。韩熙载是五代时期的北方人,文章及书画名噪一时。其父因事被诛,韩熙载投奔南唐,深受中主李璟信任。后主李煜继位后,对北方来的官员猜忌陷害。韩熙载为求自保,装作奢侈腐化、醉生梦死,表明没有政治野心。

李煜仍不放心,就派宫廷画家顾闳中到韩府窥探,命他把看到的東西画下来。韩熙载大智若愚,故意来了一场醉生梦死的酣畅淋漓的表演。顾闳中凭借惊人的记忆力,把韩熙载夜宴过程默记心中,回去后即刻作画复命。李煜看过此画,暂时放过了韩熙载。传世名画就这样诞生了。韩熙载夜宴的画卷交织着热烈而冷清、缠绵又沉郁的氛围。醉生梦死的及时行乐中,隐含着韩熙载的恐惧和失望。

而冯小刚的电影《夜宴》,更是围绕“夜宴”这一场景,把人生的种种悲剧表现到了极致。

该电影改编自莎士比亚的著名悲剧《哈姆

雷特》,故事背景却是中国古代。《夜宴》中,有求美人不得而空拥江山的帝王,有无心朝政却身不由己卷入争斗的王子,有天真无邪却被推上欲望巅峰的皇后,只是谁都没有预见毁灭一切的结局。而那些谋臣与死士,不管是忠心耿耿还是觊觎帝位,无论慷慨赴死还是明哲保身,都一样成为悲剧人物。此时的夜宴,演变成众生悲剧集中上演的舞台。

看惯了夜宴上的惊心动魄或虚伪狡诈,我们更加期待夜宴回归到本真状态。理想中的夜宴应该是李白在《春夜宴桃李园序》中描述的那样——“开琼筵以坐花,飞羽觞而醉月。不有佳作,何伸雅怀?”如果作诗不成,对不起,罚酒三杯。

心目中的夜宴,更应该是安史之乱后,杜甫从洛阳返回华州途中,在隐居老友卫八家享受到的粗犷野蔬——“问答未及已,驱儿罗酒浆。夜雨剪春韭,新炊间黄粱。主称会面难,一举累十觞。十觞亦不醉,感子故意长。”在这样的夜宴中大醉,即便有“明日隔山岳,世事两茫茫”的惆怅,也觉今生无憾了。